森林鐵路柴油液力機車駕駛人員實地測驗報告表

受測人員姓名:	身分證字號:	
測驗日期:		
測驗科目	分數	備註
動力車檢查	扣分	
軔機處理	扣分	
停車位置	扣分	
駕駛操作	扣分	
運轉時分測試	扣分	
速度觀測	扣分	
指認呼喚應答	扣分	
小計 (a)	扣分	
測驗成績(b=100-a)		以滿分 100 分減掉累 計扣分後之剩餘分數
考試官簽名		
檢定結果	□合格(b≥70) □不合格(b<70)	
備註	1.滿分爲 100 分,合格基準爲 70 分以上。 2.本表評分係依照檢定考試官之評分表填製。 3.「檢定結果」由交通部判定。	